

# 民权县人民政府 关于民权县2023年度第一批城市建设用地 征收土地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47条规定，现将民权县2023年度第一批城市建设用地拟征收土地预告如下：

## 一、征收土地的范围

民权县南华街道伏庄村伏庄村民组。

## 二、征收土地目的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45条规定，为实施公共利益需要，并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城乡规划和专项规划，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民权县2023年度第一批城市建设用地，符合法律法规的征收情形。

## 三、安排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和社会风险评估

本预告发布10个工作日后，民权县人民政府委托民权县自然资源局会同住房保障中心、园艺站、人社局、林业发展服务中心等职能部门，征收土地所在街道办事处及村民委员会，对拟征收土地的权属、地类、面积，以及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权属、种类、数量等信息进行全面调查；对拟征收土地是否涉及社会稳定风险开展预测和评估，出具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，确定风险点、制定防控措施和处置预案。

## 四、其他事项

征地范围已经无人机航拍取证，自征收土地预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，并依法依规追究其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